

國立台南二中 112 學年度第十七屆『Be The One』器樂大賽實施計畫

- 一、活動目的：鼓勵學生多元發展，發掘校內器樂演奏人才，增進學生音樂涵養，提升二中國園藝術風氣，打造和樂的校園氛圍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社團活動組
- 三、協辦單位：本校音樂科
- 四、比賽時間：**113 年 4 月 11 日(四)**下午 13：05 開始
(若參賽人數眾多，將彈性調整至午休時間開始賽程，另公告於學校官網)
- 五、比賽地點：本校藝能館四樓音樂演藝廳。
(視報名樂器類別彈性調整比賽地點，另公告於學校官網)
- 六、參加對象：以本校在學學生為主。
- 七、比賽項目：分為下列兩種類型：
 1. 個人組(不分樂器種類)
 2. 重奏/小合奏組(兩人以上組合；不分樂器組合)
註：重奏團員人數需至少二人或二分之一(含)以上為本校學生。報名重奏組的同學可跨團，但至多兩團，違者將取消資格。
- 八、報名方式：**即日起至 113 年 4 月 1 日(一)中午 12:00 為止，一律採網路報名。**
(請至本校學務處社團組網站「社務公告」填寫報名資料，**逾期恕不受理**，曲目資料請確實填寫，若合奏組人數超過 10 人者，請至社團組填寫報名表)
- 九、比賽方式：
 - (一)個人組：1.可選擇「無伴奏」。
2.使用伴奏帶者，**不得有主旋律原聲完全重現**，現場提供電腦。
3.使用樂器伴奏者，將提供鋼琴、數位鋼琴、音箱、爵士鼓，**其他樂器須自備。**
 - (二)重奏/小合奏組：以器樂合奏/重奏方式為主。
- 十、評分標準：
 - (一)個人組：技巧 40%、詮釋 30%、音色 20%、台風 10%。
 - (二)重奏/小合奏組：技巧 35%、和諧度 30%、音色 25%、台風 10%。
- 十一、獎勵：兩組各取前三名，獎勵金將以禮券形式發放
第一名頒發 500 元禮券並記嘉獎兩支，獎狀乙紙；
第二名頒發 400 元禮券並記嘉獎乙支，獎狀乙紙；
第三名頒發 300 元禮券並記嘉獎乙支，獎狀乙紙；
若有需要則增設特別獎(第四名)1 名，頒發 100 元禮券，獎狀乙紙。

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6yjAEbetZCbhJC8v5>

